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China International Trade Single window

“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手册

过境运输监管系统

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

目录

第一篇	前言	3
第二篇	使用须知	4
2.1	门户网站	4
2.2	系统环境	4
2.2.1	操作系统	4
2.2.2	浏览器	4
2.3	通用功能	4
2.3.1	移动页签	4
2.3.2	折叠/展开菜单	4
2.3.3	关闭选项卡	5
第三篇	过境运输监管系统	6
3.1	功能简介	6
3.2	进入或退出系统	6
第四篇	过境运输监管系统	10
4.1	过境运输申报单录入	10
基本信息		10
商品信息		11
集装箱信息		11
4.2	过境运输申报单查询	13

第一篇 前言

目前，国际贸易通关过程中所涉及的大多数部门都开发了业务信息化系统，实现了各自部门业务申请、办理、回复的电子化和网络化。但是在各部门系统间缺乏协同互动、未实现充分的数据共享，因此企业在口岸通关过程中需要登录不同的系统填报数据，严重影响了口岸通关效率。

近年来部分发达地区的口岸管理部门已经尝试在地方层面建立“单一窗口”，实现企业一次录入数据后向多个管理部门的系统进行申报，并取得了良好的应用效果。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我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简称“单一窗口”）建设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单一窗口”建设，在总结沿海地区“单一窗口”建设试点成果基础上，结合我国口岸管理实际，并充分借鉴国际上单一窗口成熟经验，建设“单一窗口”标准版。

“单一窗口”标准版依托中国电子口岸平台，申报人通过“单一窗口”标准版一点接入、一次性提交满足口岸管理和国际贸易相关部门要求的标准化单证和电子信息，实现共享数据信息、实施职能管理，优化通关业务流程。

通过“单一窗口”标准版可以提高申报效率，缩短通关时间，降低企业成本，促进贸易便利化，以推动国际贸易合作对接。

第二篇 使用须知

2.1 门户网站

“单一窗口”标准版为网页形式，用户打开浏览器输入 <http://www.singlewindow.cn> 即可访问。

2.2 系统环境

2.2.1 操作系统

Windows 7 或 10 (32 位或 64 位操作系统均可)

不推荐 windows XP 系统

2.2.2 浏览器

Chrome 20 及以上版本

- 若用户使用 windows 7 及以上操作系统 (推荐使用 Chrome 50 及以上版本)
- 若用户使用 windows XP 系统 (推荐使用 Chrome 26 版本的浏览器)
- IE 9 及以上版本 (推荐使用 IE 10 或 11 版本)

2.3 通用功能

2.3.1 移动页签

如打开的页签较多，点击界面  或  图标，可将页签名称进行左右移动选择。

2.3.2 折叠/展开菜单

点击右侧展示区——左上角图标，将左侧菜单栏进行折叠或展开的操作。折叠后的左侧菜单栏只显示图标，效果如下图。



图 折叠菜单栏

2.3.3 关闭选项卡

点击右侧展示区——右上角图标，弹出下拉菜单（如下图）。选择“关闭全部选项卡”则将当前展示区内打开的所有页签选项卡全部关闭；如选择“关闭其他选项卡”，则除当前停留显示的页签选项卡之外，关闭其他打开过的选项卡。



图 关闭选项卡操作

第三篇 过境运输监管系统

3.1 功能简介

根据署领导有关指示要求，落实做好海关业务领域信息化和互联互通有关工作。于2021年内完成过境运输监管信息化系统建设，并于“单一窗口”增加过境运输监管系统申报、查询入口。

重要提醒

- 关于界面，界面中带有黄色底色的字段，为必填项
- 若暂存过境运输申报单申请信息，录入“进境关区”校验通过后即可暂存数据
- 因相关业务数据有严格的填制规范，如在系统录入数据的过程中，字段下方弹出红色提示，代表您当前录入的数据有误，请根据要求重新录入

3.2 进入或退出系统

打开“单一窗口”标准版门户网站（如图门户网站），点击【业务应用】页签下的【口岸执法申报】页签字样（如图业务应用），进入“单一窗口”标准版口岸执法申报业务应用的界面（如图口岸执法申报业务应用）。



图 门户网站

2024年03月28日 星期四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China International Trade Single Window

全部应用

业务应用 特色专区 开放平台 外贸资讯 服务支持 地方导航

口岸执法申报 一站式业务办理，满足各口岸管理部门申报要求

金融服务 会同银行、保险机构，面向企业提供普惠金融服务

航空物流 打通航空物流各市场主体，实现信息共享、流程简化

中新（新加坡）通关物流 基于“单一窗口”互联互通联盟链的双边贸易可视化服务

最新动态

更多>>

三月 05 关于增加横琴合作区简化申报项目录入指南的通知

三月 20 铁路舱单 2024年03月20日版本

新特性

更多>>

顶部



图 业务应用

2023年04月04日 星期二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CHINA INTERNATIONAL TRADE SINGLE WINDOW

全部应用 业务应用 特色专区 开放平台 外贸资讯 服务支持 地方导航

货物申报 集中申报 预约通关 报关代理委托

海关事务联系系统 减免税 转关单 减免税后续

通关无纸化协议 检验检疫电子证书 危险货物申报 报关单自助打印

过境运输监管

税费办理 货物贸易税费支付 个人物品税款支付 船舶吨税执照申请 邮政缴税联网

寄递物品税款支付（快件） 政策性返（退）税

加贸保税 加工贸易手册 加工贸易账册 保税物流管理 保税货物流转

保税担保管理 委托授权 出境加工 海关特殊监管区域

海南零关税设备、交通工具及游艇 边角料网上拍卖

https://swappptest.singlewindow.cn/deskserver/sw/deskIndex?menu_id=tds



图 口岸执法申报业务应用

在口岸执法申报业务应用界面找到货物申报栏目里的过境运输监管，点击过境运输监管，页面跳转到登陆界面（如图“单一窗口”标准版登录）



图 “单一窗口” 标准版登录

在 图 “单一窗口” 标准版登录 页面中，点击【卡介质】，输入您拥有卡介质的密码，点击登录按钮，即可进入过境运输监管系统（如图过境运输监管系统）。

❖ 小提示：

为了保护您业务信息的安全，在业务数据录入、暂存或申报等过程中，您的卡介质请一直插入在读卡器或电脑中，不可随意插拔。系统将根据卡介质的信息进行用户的身份验证，并对业务数据自动进行电子签名、加密。



图 过境运输监管系统

点击界面右上角 ，可安全退出系统，返回到“单一窗口”标准版登录界面。



图 “单一窗口” 标准版登录

第四篇 过境运输监管系统

4.1 过境运输申报单录入

点击左侧【过境运输申报单申请】菜单右侧界面展示如下：

图 过境运输申报单录入界面

基本信息

1. 根据登录卡的信息自动返填“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申报单位十位海关编码”、“申报单位企业名称”字段内容。以上字段返填后不可修改。如图所示：

图 基本信息录入界面

2. “进境运输方式”为空时，“进境口岸”置灰不可录入或选择；当“进境运输方式”有值时，“进境口岸”放开允许录入或下拉参数选择。

3. “进境口岸/出境口岸”：根据不同的运输方式使用不同的口岸参数，“进出境运输方式”为水运运输、公路运输、铁路运输时进出境口岸使用 5 位字母的港口代码参数、“进出境运输方式”为航空运输时进出境口岸使用 3 位字母的 IATA 航站代码；

4. 进境运输工具封志：根据集装箱总数控制，表头“进境集装箱总数”字

段值为 0 时，表头“进境运输工具封志”选填，“进境集装箱总数”字段值不为 0 时，“进境运输工具封志”置灰不可填写。

❖ 小提示：

- 1、菜单权限：必须插卡展示菜单，权限同报关单，不插卡菜单不显示。
- 2、点击【暂存】按钮对表头“进境关区”进行必填校验
- 3、数据暂存后，点击【删除】按钮，可删除界面上暂存的数据；点击【申报】按钮，提示“申报成功”数据发往审批部门。

商品信息

点击商品列表中任意一个商品，商品信息返填至商品信息表体中，界面展示如下：

项号	商品编码	检验检疫名称	商品名称	货物属性	原产国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1	7011100000	电灯用未封口玻璃外壳及玻璃零件(未装有配件)	电灯用未封口玻璃外壳及玻璃零件	正常	阿鲁巴
<input type="radio"/> 2	7318110000		方头螺钉		阿鲁巴

项号: 1	商品编码: 7011100000	检验检疫名称: 电灯用未封口玻璃外壳及玻璃零件
商品名称: 电灯用未封口玻璃外壳及玻璃零件		...
货物属性: 正常		原产国: 阿鲁巴

图 商品信息录入界面

表体：通过商品编码调用检验检疫名称，返填商品名称功能同报关单。保存商品信息时，“商品编码”和“商品名称”为必填字段，检验检疫名称和货物属性可点击录入框后的按钮进行选择，点击商品列表上方的保存按钮或者回车键保存录入的商品信息。

集装箱信息

过境运输申报申请初始化界面中集装箱信息置灰不可录入，界面展示如下：

集装箱信息

+ 新增 保存 删除

项号	集装箱号	集装箱封志号
暂无数据		
项号 1		
集装箱号		
集装箱封志号		

图 集装箱信息录入界面

- 当表头录入“进境集装箱总数”字段，且“进境集装箱总数”非0时，集装箱信息录入框放开允许录入；
- 表体集装箱总项数必须与“进境集装箱总数”一致，若不一致，申报时弹框提示如下：进境集装箱总数与集装箱总项数不一致，请修改！，界面展示如下：

过境运输申报单申请

+ 新增 保存 删除

统一编号	申报状态
过境运输申报单号	申报日期
申报单位	
进境关区	进境运输方式
进境监管场所场地代码	进境运输工具名称
进境提运单号	进境日期
启运国(地区)	启运港
进境货物总毛重(千克)	进境集装箱总数 1
出境关区	出境口岸

商品信息

+ 新增 保存 删除:

项号	商品编码	检验检疫名称

提示

进境集装箱总数与集装箱总项数不一致，请修改！

集装箱信息

+ 新增 保存 删除

项号	集装箱号	集装箱封志号
暂无数据		
项号 1		
集装箱号		
集装箱封志号		

图 暂存申报校验界面

❖ 小提示:

保存集装箱信息时，对“集装箱号”做必填校验；“集装箱封志号”为非必

填字段。

4.2 过境运输申报单查询

点击左侧【过境运输申报单查询】菜单右侧展示界面如下：

图 过境运输申报查询

输入查询条件，点击【查询】按钮，下方查询结果列表里显示符合条件的数据，界面如下：

图 过境运输申报查询结果

选中一条记录点击“统一编号”进入过境运输申报单详情界面，可查看过境运输申报单申请详情，界面如下：

首页
过境运输申报2021000000000
过境运输申报单查询
关闭操作

+ 新增
自保存
删除
上 申报

统一编号: 2021000000000	申报状态: 暂存	
过境运输申报单号	申报日期	
申报单位		
进境关区: 京机场关	进境运输方式	进境口岸
进境监管场所/场地代码	进境运输工具名称	进境运输工具航次号
进境提运单号	进境日期	包装种类
启运国(地区)	启运港	经停港
进境货物总毛重(千克)	进境集装箱总数	进境运输工具封志
出境关区	出境口岸	

商品信息
集装箱信息

+ 新增
自保存
删除

项号	商品编码	检验检疫名称	商品名称	货物属性	原产国
暂无数据					

+ 新增
自保存
删除

项号	集装箱号	集装箱封志号
暂无数据		

项号 1
商品编码
检验检疫名称
项号 1

商品名称
集装箱号

货物属性
集装箱封志号

图 过境运输申报单详情信息界面

点击一条记录的“状态”可查看过境运输申报单的回执信息，界面如下：

◆ 小提示:

1. 过境运输申报单状态为“暂存”、“申报失败”、“退单”状态可进行新增、修改、删除、申报等操作。
 2. 在过境运输申报单查询页面，可以勾选多条状态为“暂存”、“申报失败”、“退单”的数据，点击查询结果上方的【删除】按钮，批量删除数据。